

证券代码：688591

证券简称：泰凌微

公告编号：2025-051

泰凌微电子（上海）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变更证券事务代表的公告

本公司董事会及全体董事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依法承担法律责任。

泰凌微电子（上海）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于2025年11月12日召开第二届董事会第十六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变更公司证券事务代表的议案》。现将有关情况公告如下：

一、关于公司证券事务代表辞职的情况

公司董事会于近日收到公司证券事务代表马军先生递交的书面辞职报告。因公司内部职务调整，马军先生申请辞去公司证券事务代表职务，辞职报告自送达董事会之日起生效。

马军先生在担任公司证券事务代表期间恪尽职守、勤勉尽责，公司及董事会对马军先生为公司所做出的贡献表示衷心感谢！

二、关于公司聘任证券事务代表的情况

经公司第二届董事会第十六次会议审议，全体董事一致同意聘任曾至骐先生（简历附后）为公司证券事务代表，协助董事会秘书履行相关职责，任期自本次董事会审议通过之日起至第二届董事会届满之日止。曾至骐先生简历详见附件。

曾至骐先生具备担任证券事务代表所必需的专业知识、工作经验及相关素质，能够胜任岗位工作。曾至骐先生尚未取得上海证券交易所科创板认可的董事会秘书任职培训证明，其本人已承诺参加最近一次董事会秘书任职培训并取得相关培训证明。

三、证券事务代表的联系方式

电话：021-50653177

传真：021-50653177

邮箱：investors_relation@telink-semi.com

办公地址：中国（上海）自由贸易试验区盛夏路61弄1号电梯楼层10层、11层

特此公告。

泰凌微电子（上海）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2025 年 11 月 13 日

附件：证券事务代表简历

曾至骐先生，1990 年出生，中国国籍，硕士研究生学历，无永久境外居留权。2014 年 8 月至 2025 年 9 月，先后任职于国盛证券有限责任公司投资银行事业部、华金证券股份有限公司投资银行事业部、东华工程科技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办公室。2025 年 10 月加入公司，现任公司证券事务代表。

截至目前，曾至骐先生未直接持有公司股份，与公司实际控制人、持股 5% 以上股东、其他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之间不存在关联关系，未受过中国证监会及其他有关部门的处罚和证券交易所惩戒，不属于失信被执行人，不属于相关法律法规、部门规章、规范性文件等规定的不得担任公司证券事务代表的情形。